

姚安县财政局 姚安县教育体育局 文件

姚财教〔2020〕35号

姚安县财政局 姚安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乡村教师生活奖补)中央资金的通知

县教育局(大成中学、各乡镇中心学校):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乡村教师生活奖补)中央资金的通知》(楚财教〔2020〕32 号文件)精神,现将 2020 年第一批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乡村教师生活奖补)中央资金 428 万元下达你校(资金分配情况详见附表),其中:368 万元列入 2020 年“2050202 小学教育”支出科目,同时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50301 房屋建筑物购建”预算科目,另外还要列入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预算支出科目;60 万元列入 2020 年

“2050203 初中教育”支出预算科目，同时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50301 房屋建筑物购建”预算科目，另外还要列入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预算支出科目。为加强资金管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该资金是按照姚安县实施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所投入资金，占全省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投入资金的比例测算，主要用于城乡义务教育改善办学条件，切实解决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二、请严格按照《云南省州市财政预算执行支出进度考核办法（修订版）》（云财预〔2018〕146号）第五条中关于“3月31日、4月30日、5月31日、6月30日、7月31日、8月31日、9月30日、10月31日、11月30日”，预算累计支出进度分别不低于“20%、35%、50%、60%、65%、75%、80%、90%、95%”的要求，加强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涉及政府采购的，要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

附件：1、姚安县2020年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奖补资金备案表
2、绩效目标申报表



姚安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0年4月20日印发

姚安县2020年乡村教师生活补助中央奖补资金资金下达表

填报单位（盖章）：姚安县教育体育局

序号	学校名称	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 (平方米)	本次下达资金（万元）		预算科目	备注
合计			4446	428	428		
1	楚雄州姚安县官屯镇官屯小学	教学综合楼	780	188	188	20502	
2	楚雄州姚安县弥兴镇大营小学	综合楼	380	30	30	20502	
3	楚雄州姚安县前场镇前场小学	室外场地及附属工程		55	55	20502	新建挡墙、围墙、道路、场地等。
4	楚雄州姚安县栋川镇长寿小学	综合楼改造	937	15	15	20502	
5	楚雄州姚安县栋川镇徐官坝小学	综合楼改造	505	15	15	20502	
6	楚雄州姚安县栋川马草地小学	综合楼改造	580	15	15	20502	
7	楚雄州姚安县栋川镇郭家凹小学	教学楼改造	814	15	15	20502	
8	楚雄州姚安县大河口乡涟水小学	厕所	50	10	10	20502	
9	楚雄州姚安县大河口乡大梨树小学	生活用房	80	25	25	20502	厕所60平方米、浴室20平方米
10	楚雄州姚安县栋川镇龙岗中学	室外场地及附属工程		20	20	20503	
11	楚雄州姚安县弥兴镇弥兴中学	餐厅改造	200	10	10	20503	
12	楚雄州姚安县前场镇前场中学	厕所	120	30	30	20503	

单位负责人：王建华

分管领导：

张建文

填报人：吴世崇、吴波、林晓山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0年乡村教师生活补助中央奖补资金	预算资金安排（万元）	428
项目年度目标			加强资金和项目管理，及时下达项目资金，县级足额落实配套资金，各项目单位按期完成项目建设目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数	428	
		受益学校数	12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投资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校舍建设面积（平方米）	4246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9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单位负责人：王建华

填报人：吴世崇